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ygend Resources & Technology Co., Ltd.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4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所指，則為本集團。

財務摘要

-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59.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33.0百萬元，增幅為38.8%。
-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8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52.5百萬元，增幅為58.3%。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8.3%，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16.1%上升2.2個百分點。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為人民幣3,20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人民幣1,721.5百萬元增加86.4%。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73.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1.4百萬元增加68.7%。
-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5元(稅前)，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方可作實。(二零二三年：每股人民幣0.20元(稅前))。

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9,232,958	21,059,316
銷售成本		(23,880,500)	(17,677,351)
毛利		5,352,458	3,381,96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1,556	184,1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1,011)	(100,235)
行政開支		(1,033,842)	(928,01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343)	(18,946)
其他經營開支		(342,180)	(455,840)
融資成本		(647,543)	(534,85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403,951	233,240
除稅前利潤	5	3,817,046	1,761,514
所得稅開支	6	(608,290)	(40,024)
年內利潤		<u>3,208,756</u>	<u>1,721,490</u>

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3,208,756</u>	<u>1,721,49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18,584</u>	<u>9,887</u>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42,749</u>	<u>166,31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61,333</u>	<u>176,20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370,089</u>	<u>1,897,695</u>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u>1,773,150</u>	<u>1,051,365</u>
非控股權益		<u>1,435,606</u>	<u>670,125</u>
		<u>3,208,756</u>	<u>1,721,490</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1,881,502</u>	<u>1,166,043</u>
非控股權益		<u>1,488,587</u>	<u>731,652</u>
		<u>3,370,089</u>	<u>1,897,69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8	<u>1.14</u>	<u>0.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39,059	16,970,830
無形資產	240,936	447,079
投資物業	335,239	—
使用權資產	543,440	683,227
遞延稅項資產	106,372	96,66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64,511	1,564,287
衍生金融工具	6,344	51,599
商譽	218,037	218,03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03,762	369,131
	<u>25,357,700</u>	<u>20,400,855</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5,357,700</u>	<u>20,400,855</u>
流動資產		
存貨	3,368,359	2,188,7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86,954	1,022,95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63,240	1,145,17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98,072	806,619
抵押存款	850,335	498,5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32,351	4,616,829
	<u>12,599,311</u>	<u>10,278,853</u>
流動資產總值		
	<u>12,599,311</u>	<u>10,278,853</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882,268	4,692,39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22,183	1,249,276
租賃負債	9,911	18,2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79,488	2,282,073
合約負債	139,129	309,030
應付所得稅	100,059	71,5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65,321	663,001
	<u>13,798,359</u>	<u>9,285,573</u>
流動負債總額		
	<u>13,798,359</u>	<u>9,285,573</u>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1,199,048)</u>	<u>993,2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158,652</u>	<u>21,394,135</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5,950,472	6,773,170
應付關聯方款項	57,056	1,044,215
租賃負債	9,666	48,4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44	4,010
僱員福利負債	46,461	34,868
遞延稅項負債	<u>408,977</u>	<u>4,0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476,076</u>	<u>7,908,785</u>
資產淨值	<u>17,682,576</u>	<u>13,485,350</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55,931	1,555,931
儲備	<u>9,202,973</u>	<u>7,629,615</u>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0,758,904</u>	<u>9,185,546</u>
非控股權益	<u>6,923,672</u>	<u>4,299,804</u>
權益總額	<u>17,682,576</u>	<u>13,485,350</u>

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天童南街707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鎳行業，業務涵蓋上游鎳資源整合、鎳產品貿易、鎳鈷化合物及鎳鐵冶煉及生產等整個鎳產業鏈。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以公允價值計值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及財富管理產品除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所有價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參與投資對象業務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即代表本集團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各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無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在損益中確認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部分，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採納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累計虧損（如適用）。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並未按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決策。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5,585,753	20,224,678
其他	3,647,205	834,638
收入總計	<u>29,232,958</u>	<u>21,059,316</u>

上述大部分收入資料均基於發貨目的地，惟航運服務收入基於客戶註冊地除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628,658	2,879,326
印度尼西亞	21,611,088	17,357,81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5,239,746</u>	<u>20,237,141</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4,154,443</u>	<u>2,677,292</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29,232,958</u>	<u>21,059,316</u>

客戶合約收入

(a) 收入分類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鎳產品銷售	28,255,139	20,376,803
其他	<u>977,819</u>	<u>682,513</u>
總計	<u>29,232,958</u>	<u>21,059,316</u>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25,585,753	20,224,678
其他	<u>3,647,205</u>	<u>834,638</u>
總計	<u>29,232,958</u>	<u>21,059,316</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27,518,669	19,920,304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u>1,714,289</u>	<u>1,139,012</u>
總計	<u>29,232,958</u>	<u>21,059,316</u>

下表列示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並自先前期間達成的履約義務起確認的本年度確認的收入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鎳產品銷售	285,838	20,752
其他	18,477	403
	<hr/>	<hr/>
總計	304,315	21,155
	<hr/> <hr/>	<hr/> <hr/>

(b)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資料概述如下：

鎳產品銷售

對於鎳產品銷售，在鎳產品裝船時履行履約義務，合約付款一般使用信用證或預付款作出。對於交付至客戶指定目的地的銷售，在將鎳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目的地時履行履約義務。

與鎳產品銷售有關的運輸及保險服務的履約義務於提供服務時隨着時間的推移而達成。收入計入鎳產品銷售。

銷售其他

就設備銷售而言，在裝船時或客戶收貨時履行履約義務。通常需要於交付前提供預付款，且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就海外銷售的原輔材料而言，履約義務亦於裝船時履行，通常需要於交付前提供短期預付款。就廢棄物銷售而言，在向買方交付廢棄物時履行履約義務，通常需要於交付前提供短期預付款。運輸服務的履約義務於提供服務時隨着時間的推移而履行，通常需要於提供運輸服務前提供短期預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8,759,759	4,439,850

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的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的交易價格金額與鎳產品銷售有關，其中履約義務將獲履行。以上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對價。

此外，對於HPL項目生產的鎳鈷化合物，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與兩名客戶訂立八年的長期承購協議。承購協議明確了客戶承諾在協議期內購買指定數量（以鎳及鈷的金屬噸計）HPL生產的鎳鈷化合物。協議還規定鎳鈷化合物將根據市場價格定價。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一家客戶的長期承購協議被撤銷，據此確認的無形資產已悉數減值。

對於HPL生產的硫酸鎳，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與一家客戶簽訂了為期五年的長期承購協議。承購協議規定，客戶承諾購買指定數量（以鎳的金屬噸計）的硫酸鎳。協議還規定硫酸鎳將根據市場價格定價。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48,204	90,217
銀行利息收益	101,840	66,913
其他利息收入	19,802	4,74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的投資收益	8,076	10,599
其他	13,169	11,728
其他收入總計	191,091	184,197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20,465	—
收益總計	20,465	—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211,556	184,197

* 該金額指本集團從中國當地政府機構收到的補助，其與為鼓勵業務發展而向當地商業企業提供若干財政支持有關。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2,194,161	16,519,4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9,869	438,0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710	17,885
無形資產攤銷****		72,536	84,863
政府補助		(48,204)	(90,217)
銀行利息收益		(101,840)	(66,9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24,236	916
處置土地使用權及其地上物業之虧損		738	-
作為轉租出租人的融資租賃之收益		(3,230)	(1,190)
提前終止租賃損失		1,712	27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698	-
無形資產減值		142,256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17	32,499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488	14,11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4,855	4,827
總計		<u>6,343</u>	<u>18,946</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43,355	25,751
匯兌差額淨額		(20,465)	249,982
核數師酬金		4,766	4,541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45,566	45,530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190)	99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8,076)	(10,219)
其他非上市投資		-	(380)
總計		<u>(8,076)</u>	<u>(10,599)</u>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958,533	837,5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115	37,57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344	-
員工福利開支		41,320	14,500
總計		<u>1,020,312</u>	<u>889,601</u>

-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本年度與僱員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有關的人民幣1,122,14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17,318,000元)，該等費用亦包含在上文披露的各類費用總額中。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 ****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公司須就應稅收入按25%(二零二三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以來，可享受稅收優惠待遇，並於本年度享受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稅率。

印度尼西亞

根據印度尼西亞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印度尼西亞經營的公司須就應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發佈了一項政府條例，以取代印度尼西亞共和國二零二零年第1號法，其中規定將企業所得稅納稅人及常設機構實體的稅率從以前的25%調低至二零二零財年及二零二一財年的22%，從二零二二財年及以後開始為20%，對符合一定條件的企業所得稅納稅人進一步減免3%。隨後，政府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七日批准了稅收監管協調法/Undang-Undang Harmonisasi Peraturan Perpajakan(「**UU HPP**」)。UU HPP恢復了22%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的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財政部長第721/KMK.03/2018號關於向HPL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措施的法令，HPL在10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在未來2個財政年度額外減免5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印尼共和國財政部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頒佈的第NOMOR 33/THIPMA/2021號關於向ONC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頒佈的第NOMOR 4/TH/PMA/2022號關於向KPS提供企業所得稅減免優惠的法令ONC及KPS均在15個財政年度內獲得10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並在隨後的2個財政年度內獲得額外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稅費	213,977	70,807
遞延稅項	394,313	(30,783)
	<u>608,290</u>	<u>40,024</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608,290</u>	<u>40,024</u>

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5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於二零二四年，HPL向所有股東派發股息人民幣1,423,340,000元，當中人民幣641,926,000元向非控股股東PT Trimegah Bangun Persada (「TBP」) 派發。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元，合共約人民幣311,186,000元，該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派付。

8.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是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55,931,350股 (二零二三年：1,555,931,350股) 計算得出。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攤薄對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9. 商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及年末成本及賬面值	<u>218,037</u>	<u>218,037</u>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就減值測試分配至主要從事冶煉及生產的HPL現金產生單位。

HPL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預算毛利率及用於推斷五年期後HPL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的最終增長率及除稅前貼現率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預算毛利率	34-35	38-39
最終增長率	-	-
除稅前貼現率	16.10	16.58

使用價值基於以下假設計算：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之價值的基礎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毛利率，並根據預期市場發展作出變更。

除稅前貼現率－該比率反映管理層對該單位特定風險的估計。

最終增長率－該比率乃基於同行業的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有關預算毛利率、除稅前貼現率及最終增長率的主要假設的賦值與管理層過往經驗及外部資料來源相符。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400,704	363,888
應收票據	30,000	42,232
	1,430,704	406,120
減值	(20,012)	(18,514)
	1,410,692	387,60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包含暫時價格特徵	432,963	631,61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43,299	3,726
賬面淨值	1,886,954	1,022,951

含有暫時價格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受到市場價格未來變動的影響，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不僅僅是本金及利息支付，因此需要按公允價值計量並列報損益。此舉要求在最初確認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日期評估此類應收款項面臨未來市場價格變動的風險。對於未受市場價格未來變動影響的應收款項，需要進一步評估管理應收款項的業務模型以確定適當的分類及計量方法。對於不包含暫時價格特徵的應收款項，相應的業務模型是持有資產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因此該等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通常會考慮預付款或使用信用證。最後付款通常於最後商業發票開具後的一至三個月（及有時延長至一年）內支付。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70,100	328,082
3至6個月	1,250	1,057
6至12個月	9,342	16,235
總計	1,380,692	345,37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8,514	4,388
減值虧損淨額	1,488	14,119
匯兌調整	10	7
年末	20,012	18,514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計量按攤銷成本分類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多個客戶分部組別逾期天數釐定。有關計量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之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之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及可靠資料。

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敞口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預期信貸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314,406	0.15%	1,954
逾期：			
不到3個月	68,572	0.48%	332
3到6個月	—	—	—
6到12個月	—	—	—
超過1年	1,503	100.00%	1,503
	<u>1,384,481</u>		<u>3,789</u>
個別認定為 預期信貸虧損率高	16,223	100.00%	16,223
	<u>1,400,704</u>	1.43%	<u>20,01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預期信貸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即期：	345,881	0.15%	507
逾期：			
不到3個月	—	—	—
3到6個月	—	—	—
6到12個月	—	—	—
超過1年	1,784	100.00%	1,784
	<u>347,665</u>		<u>2,291</u>
個別認定為 預期信貸虧損率高	16,223	100.00%	16,223
	<u>363,888</u>	5.09%	<u>18,51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43,29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26,000元），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餘應收票據為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2,232,000元）按攤銷成本計量。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95,321	1,249,276
應付票據	26,862	—
總計	<u>1,522,183</u>	<u>1,249,276</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90日內結算。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40,356	803,384
3至6個月	84,713	63,939
6至12個月	246,384	22,554
1至2年	156,386	231,555
超過2年	167,482	127,844
總計	<u>1,495,321</u>	<u>1,249,27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二零二四年是公司產能集中釋放的一年，各類鎳產品產量的進一步提升為公司業績增長奠定了基礎。面對鎳礦供應、宏觀擾動與過剩壓力帶來的衝擊，公司優化業務模式，使用靈活銷售及採購策略，以實現降本增效，各項目進展均取得突破。二零二四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9,233.0百萬元，同比增長38.8%，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1,773.2百萬元，同比增長68.7%。報告期內，公司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共同於印度尼西亞Obi島上投資建設的紅土鎳礦濕法冶煉(HPAL項目)之HPL項目(HPAL項目一期二期)持續穩定運營，實現滿負荷生產；按計劃實現了HPAL項目之ONC項目(HPAL項目三期)的全面投產達產；實現了紅土鎳礦火法冶煉項目(RKEF項目)之參股項目一期HJF項目的全面達產；繼續穩定推進RKEF項目之KPS項目(RKEF項目二期)的建設。電積鈷項目是Obi島建設週期最短的項目之一，報告期內實現了建設、試車、生產及全面達產。公司秉持科學管理理念，進一步規範化各業務板塊的管理，持續降本增效，穩固了成本優勢。與此同時，公司積極踐行ESG發展理念，主動履行社會責任。公司深度參與Obi項目所在地社區建設與環境保護項目，以實際行動彰顯了企業的責任擔當。

二零二四年，全球鎳資源和鎳產品市場在供需變化及價格波動中呈現出複雜的格局。鎳礦供應及鎳期貨價格變動方面，印尼作為全球紅土鎳礦的主要儲量國，其鎳礦供應繼續維持相對平衡但趨向緊張的狀態；受Rencana Kerja dan Anggaran Biaya (RKAB審批) 緩慢疊加新喀里多尼亞本國地緣政治的影響，鎳期貨價格得到一定支撐。產業內鎳產品生產佈局方面，伴隨着多個鎳產品生產項目的暫停或停止，鎳產品供應方進一步集中於印尼；二零二四年內，印尼濕法火法冶煉行業多條產線陸續投產放量，與此同時中國國內多個精煉鎳項目完成LME交割產品註冊帶動國內精煉鎳產能持續擴張。從鎳產品下游需求端來看，鎳終端需求逐漸由傳統需求不銹鋼轉向新型需求領域即新能源及高端製造。傳統需求方面，儘管國家出台刺激樓市需求有關政策，但地產週期仍偏弱，不銹鋼需求繼續承壓。新型需求方面，儘管新能源汽車電池領域對高純度鎳的需求有所增長，但整體需求增速放緩，硫酸鎳市場在二零二四年出現階段性短缺後需求逐步回落。

二零二四年，鎳價走勢呈現先高後低，波動下行的趨勢。第一季度鎳產品的供需出現階段性好轉，主要系新能源汽車需求釋放，拉動硫酸鎳需求走強，同時印尼RKAB審批緩慢，使得鎳礦供應收緊，鎳價得到一定支撐。第二季度受美元降息預期的影響，疊加新喀里多尼亞政治局勢變動的催化，鎳價延續震盪上行態勢，倫敦金屬交易所鎳主力期貨合約一度觸及21,750點。第三季度伴隨主要經濟體宏觀經濟數據預期不佳，另外受到美國大選影響，鎳價走弱，隨後由於美元降息政策的落地及中國出台一系列經濟刺激政策，倫敦金屬交易所鎳主力期貨合約觸底反彈至18,290點。直至第四季度鎳價波動下跌，於年底收盤在15,300點。

二零二四年，儘管鎳價整體承壓，但隨着全球綠色經濟轉型的加速，鎳在新能源和高端製造領域的應用前景廣闊。公開資料顯示，公司的主要產品所在的市場具備較好的發展預期，並能夠為公司的業務發展帶來適合的大環境。公司鎳產品冶煉業務主要為火法治煉產品鎳鐵和濕法治煉產品氫氧化鎳鈷及硫酸鎳，分別應用於鋼鐵和新能源汽車領域，公司業務發展也與上述行業息息相關。隨着國內能源轉型以及新能源補貼政策的推動，新能源汽車發展大趨勢預期不會改變。此外，隨着以舊換新範圍進一步擴大，政策持續加碼，將進一步提振下游需求，公司也有望受益於消費復甦帶來的需求增長。

新能源

二零二四年，中國新能源汽車市場在國家政策的有力推動下，實現了顯著增長。得益於二零二四年以舊換新政策的出台，新能源汽車市場繼續保持較快增長。中汽協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完成1,288.8萬輛和1,286.6萬輛，同比分別增長34.4%和35.5%。新能源新車銷量達到汽車新車總銷量的40.9%，較二零二三年提高9.3個百分點，繼續成為中國汽車工業的重要增長點。同時，二零二四年新能源汽車出口128.4萬輛，較上年增長6.7%，繼續領跑全球。隨着關於二零二五年加力擴圍實施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政策的通知的實施，進一步擴大汽車報廢更新的支持範圍，並完善汽車置換更新的補貼標準，將推動新能源汽車增量需求。

不銹鋼

作為工業基礎材料，不銹鋼具有廣泛的應用領域，包括交通、工業、建築、家電消費品、裝備製造等領域。根據上海有色網(SMM)統計，不銹鋼應用領域中，設備領域佔比22%，石化領域佔比21%，建築裝修領域佔比19%，餐飲領域佔比16%，軌道交通領域佔比9%，家電消費領域佔比7%，其他領域佔比6%。二零二四年，全球不銹鋼市場需求在建築、基礎設施等領域的推動下持續增長，需求表現穩健。此外，隨着製造業活動的逐步復甦，不銹鋼的內需和出口市場均有改善。報告期內，中國不銹鋼行業在產量、表觀消費量上均保持增長態勢。據中國鋼鐵工業協會不銹鋼分會，二零二四年中國不銹鋼粗鋼產量3,944.11萬噸，同比增加276.52萬噸，增幅7.54%；表觀消費量為3,249.19萬噸，同比增加140.97萬噸，增幅4.54%。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鎳全產業鏈公司，公司產業定位「鎳」領域，我們的業務覆蓋鎳產業價值鏈，業務涵蓋從鎳資源採購、鎳產品貿易、鎳產品冶煉生產與銷售在內的多個領域。在鎳產品冶煉生產領域，我們在「一帶一路」政策的引領下，與印尼合作夥伴攜手在Obi產業園區投資建設了一系列鎳產品冶煉項目及配套公輔設施，包括濕法和火法治煉項目，總設計產能40萬鎳金屬噸，其中濕法治煉產能12萬金屬噸鎳鈷化合物，火法治煉產能28萬金屬噸鎳鐵（其中參股公司HJF火法治煉產能為9.5萬鎳金屬噸）。我們採用第三代HPAL工藝技術有效利用低品位的紅土鎳礦，並採用成熟的RKEF工藝技術，為國內外知名新能源汽車、鋼鐵等下游客戶提供高品質的鎳產品供應。在鎳產品貿易領域，公司是全國最大的鎳礦貿易商，連續多年蟬聯國內鎳礦貿易量榜首。

公司始終秉持「綠色低碳與創新驅動」的理念，致力於將先進的中國技術與全球資源相結合，推動鎳產業的可持續發展。二零二四年，公司積極響應國家關於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的號召，將綠色低碳理念貫穿於產業升級全過程，打造綠色低碳生產體系，推動鎳產業鏈的高質量發展。

公司從鎳礦鎳鐵貿易起步，自此持續深耕市場、深挖潛力，提高發展質量、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在「將中國技術嫁接全球資源的理念」的指導下，通過持續的技術創新和國際合作，公司正不斷參與推動鎳產業的發展，致力於為公司的中國乃至全球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實現鎳產業的可持續發展和共同繁榮。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以技術創新為驅動，以綠色低碳為導向，進一步優化產業鏈佈局，穩步推進印尼Obi產業園區的項目建設，濕法和火法治煉工藝的產能如期釋放，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全球鎳產業鏈中的地位。

二零二四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總額人民幣29,233.0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8.8%；實現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773.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68.7%。公司營收利潤雙增長，主要由於HPAL三期ONC項目及RKEF一期參股項目HJF產能釋放及產能利用率進一步提升帶來的產量提升。

公司積極發揮自身優勢，持續推進Obi項目的建設與發展，致力於科技研發與園區整體建設的優化。通過引入行業領先的技術和設備，結合先進的過程控制與工廠管理系統，Obi產業園區的生產設施實現了從原料輸入到產品產出的全環節生產監控、檢測、優化和**管理**。這些舉措顯著提升了生產效率的同時，進一步保障了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公司Obi項目的成功實施，不僅展現了公司在鎳產業的技術實力與創新能力，還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國際鎳產業鏈中的領先地位。

鎳資源採購與貿易

作為中國鎳礦貿易的領先企業，公司憑藉卓越的鎳資源獲取能力與深厚的行業積累，持續拓展國內外市場，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深化客戶關係，不斷優化貿易流程和服務體系。報告期內，公司緊跟市場趨勢，發揮貿易商對於市場的洞察能力，精準優化銷售策略，不僅確保了鎳礦及鎳產品貿易量的穩定增長，還顯著提升了整體盈利能力。

鎳產品冶煉生產

美國地質調查局(USGS)對全球鎳礦床的研究表明，於二零二四年，全球鎳資源量超3.5億金屬噸。其中54%為紅土鎳礦，35%為岩漿硫化物礦床，10%為塊狀硫化物礦床，1%為尾礦等。已確定的鎳資源中，印度尼西亞是全球鎳儲量最為豐富的國家，佔世界鎳總儲量的42%。公司聚焦鎳產品的冶煉與生產，秉承開放合作理念，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合作，着力優化資源配置，全方位為印尼Obi項目保駕護航。

濕法治煉項目／HPAL項目

公司採用第三代HPAL冶煉工藝，為當前業內處理低品位紅土鎳礦最為先進的冶煉技術之一。公司於印尼的濕法治煉項目規劃落實三期共計6條產線，總設計產能120,000鎳金屬噸，14,250鈷金屬噸，項目根據市場需求生產氫氧化鎳鈷、硫酸鎳、硫酸鈷及電積鈷等產品。公司的HPAL項目一期2條生產線在二零二一年投產後，於2個月內成功達產，創造了行業新增產能建設時間最短、現金成本最低、平均每金屬噸鎳的投資成本最低及達產時間最短的記錄。

報告期內，濕法項目均實現達產，並在紅土鎳礦高壓酸浸技術應用方面繼續取得進展，生產效率進一步提升。HPL項目持續穩定運營，全年滿負荷生產，提前實現年度生產目標；ONC項目順利投產並達產；電積鈷項目順利建設、試車、投產及達產，這也是Obi島建設週期最短的項目之一。這一系列成果反映了公司在生產流程方面的優化和技術創新能力進一步提升。

火法冶煉項目／RKEF項目

公司採用成熟的RKEF冶煉技術，業務佈局海內外。公司於印尼佈局火法冶煉項目共計20條產線，合計年產能28萬金屬噸鎳鐵，其中火法項目一期為公司參股公司HJF，年設計產能9.5萬金屬噸鎳鐵，火法項目二期為公司控股公司PT Karunia Permai Sentosa（「KPS」），年設計產能18.5萬金屬噸鎳鐵。此外，公司於江蘇佈局鎳鐵冶煉廠，亦採用RKEF工藝，年設計產能1.8萬金屬噸鎳鐵。

報告期內，公司在火法工藝的優化和維護管理方面持續加強，充分利用公司在RKEF工藝方面的經驗和熟練工人的優勢，提高了生產效率和產品質量。參股項目HJF的生產線自二零二二年十月開始陸續投產，二零二三年八月實現全系列的達產，並在報告期內保持了穩定的生產節奏。KPS項目的建設正在穩定推進中，全部生產線有望在二零二六年內建設完成。

風險分析

鎳金屬價格波動

全球宏觀經濟形勢和政策因素持續影響鎳價。一方面，全球經濟復甦的不確定性以及高利率環境對大宗商品價格的負面影響將延續。另一方面，地緣政治局勢變化和國家間博弈可能影響鎳的貿易流向和採購模式。此外，印尼的政策調整，如鎳礦出口政策或產能限制措施，可能成為鎳價波動的重要因素。

公司主要從事鎳產品生產及貿易，主要經營活動會受到鎳金屬價格波動的影響。鎳金屬價格容易受全球經濟、全球供需關係、市場預期、投機炒作等因素影響，具有較大的波動性。市場的供需波動直接影響公司的產品定價。二零二四年鎳價走勢經歷了供應短缺推動上漲，再到供應緩解後逐漸回穩的過程，反映出市場對供需變化的敏感性和不確定性。面對這一挑戰，作為行業內率先在印度尼西亞本土實現濕法鎳產品生產的公司，我們將持續改進生產流程，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確保產能擴展與市場需求的緊密對接。同時，公司還將利用貿易業務的協同效應，密切關注全球鎳市場的供需動態和價格波動，靈活調整銷售策略，以有效應對市場風險。

匯率變動風險

公司在經營活動中涉及多種外幣交易，形成了顯著的外匯風險敞口。尤其是在境外子公司多採用美元作為記賬本位幣的情況下，匯率波動不僅會影響公司的日常經營，還會在財務報表折算時產生折算風險。

為應對匯率變動風險，公司定期識別和量化外匯風險敞口，通過分析外匯資產和負債的結構，評估匯率波動對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通過匹配外幣資產和負債，減少淨外匯敞口，必要時採取對沖重大外匯風險敞口。通過樹立「風險中性」理念，公司專注於降低匯率波動對主營業務的負面影響，確保財務穩定性和經營的可預測性。

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公司圍繞鎳資源構建了完整的產業生態系統

公司業務貫穿鎳產業的整個價值鏈，涵蓋鎳資源整合、鎳產品貿易、鎳產品冶煉生產與銷售等多個環節。經過十六年的業務拓展，我們積累了豐富的行業知識，並具備了制定戰略性全球化業務規劃的能力。這使我們能夠有效地連接鎳行業價值鏈的關鍵環節，包括鎳資源的採購以及鎳產品冶煉生產與銷售。

在上游鎳資源的採購與貿易領域，公司已在印度尼西亞和菲律賓建立了堅實的供應鏈網絡，保障了公司擁有豐富且穩定的鎳資源供應，還顯著提升了公司在原材料獲取方面的競爭優勢。公司內部設有專業的鎳礦化驗部門，該部門對來自全球各地的鎳礦進行詳盡的分析，包括品位、特性、伴生金屬等多個方面。這一策略使我們具備了精確採購最符合業務需求的鎳礦產品的能力，有效提高了生產效率和整體效益。通過提供這些增值服務，我們不僅加深了對行業趨勢的理解和對客戶需求的洞察，也在行業內塑造了獨特的行業認知。

在冶煉生產及銷售領域，公司在中國及印度尼西亞均設有自建的生產基地，實現了與供應鏈上下游的有效整合。公司在奧比島設立了獨立的產業園區，充分利用當地豐富的紅土鎳礦資源，生產出高品質的鎳鈷化合物和鎳鐵產品。同時，公司秉持綠色生產與循環經濟的理念，通過創新的規劃，將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副產品如硫酸、蒸汽、煤氣等進行回收利用，重新投入鎳鈷化合物及鎳鐵的生產中，從而最大化資源的綜合利用率，彰顯了公司對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的堅定承諾。此外，公司正在積極推進奧比島上的港口、機場等關鍵基礎設施建設。這一舉措將促進物流、技術、資源在園區內的高效集成，形成顯著的集約化產業優勢。公司將進一步優化奧比島上的全產業鏈運營效率，實現運營和生產成本的最小化，提升企業的市場競爭力。

我們通過關鍵流程及工藝上的突破取得先發優勢，發揮技術優勢降低生產成本

憑藉技術創新與深厚的行業經驗，公司構建了多樣化的產品組合，覆蓋了不同的生產路徑。同時，公司在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方面也贏得了領先的競爭優勢。

濕法治煉

公司全面掌握了業界領先的鎳濕法治煉技術之一，並積累了豐富的鎳濕法治煉項目設計、建設、管理及運營經驗。相較於其他鎳濕法治煉項目投產失敗或達產週期較長的問題，公司的HPAL項目生產線在投產後均在兩個月內成功達到設計產能，打破了多項行業紀錄。我們的HPAL項目位於成本曲線的左端，是行業內現金成本最低的鎳鈷化合物生產項目之一。

HPAL項目所採用的第三代HPAL工藝，是目前原生鎳礦生產領域中最具競爭力的技術之一。作為鎳濕法冶煉的尖端技術，它代表了全球處理中低品位紅土鎳礦的頂尖水平。儘管這一工藝技術难度大、生產流程複雜，並且在高溫、高壓以及使用濃硫酸的嚴苛環境下運行，對技術和運營能力提出了極高的要求，但公司擁有行業領先的技術和一支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持續引進業內最新技術改進和設備，以及先進的過程控制和工廠管理系統。這些創新的管理和監控方法，能夠實時監控、檢測、優化和從原料輸入到產品產出的整個生產流程，確保了生產的穩定性和連續性，同時確保了項目人員的生產安全。在HPAL項目中，公司對第三代HPAL工藝的生產流程、工藝細節以及生產設備進行了深入的優化和調整，顯著提升了生產效率，同時有效降低了能耗和生產成本。

火法治煉

我們已掌握了成熟的鎳火法治煉工藝技術，以及與之配套的項目設計、建設、管理與運營經驗，紅土鎳礦火法治煉產能佈局中國及海外。

我們已將江蘇工廠在技術升級和項目運營管理方面的寶貴經驗成功應用於RKEF項目。此外，針對印度尼西亞當地紅土鎳礦及其他原材料的特性，我們對江蘇工廠所採用的RKEF工藝及生產設備進行了創新和升級。這些改進提升了熱能的利用效率，減少了機器設備的維護和維修費用，進而降低了整個生產流程的能耗和生產成本。

持續的工藝改進與研發

我們通過自有研發與技術團隊以及與第三方機構合作的方式進行持續的工藝改進與研發創新。

公司在二零二四年持續深化與國內頂尖教育和研究機構的合作，進一步推動技術創新和產業升級。目前，HPAL項目尾渣處理相關的技術開發工作已接近完成階段，預計將為公司帶來新的盈利增長點，同時有效緩解環保壓力和處理成本。在此基礎上，公司計劃籌備建設示範工廠，以加速該技術的產業化應用，進一步鞏固公司在紅土鎳礦濕法冶煉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此外，公司進一步豐富產品種類，順利實現了電積鈷的投產，並儲備了電積鎳冶煉技術，以延伸公司產品應用場景，提升經濟附加值，應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未來，公司將繼續加強與國內外合作夥伴的協同創新，不斷探索和實踐新技術、新工藝，以科技創新為驅動，推動公司業務的高質量發展，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我們擁有長期穩定的核心上游資源供應

鎳礦資源，作為關鍵的能源金屬，在全球範圍內表現出顯著的稀缺性。確保穩定且充足的鎳礦供應，對於鞏固和加強公司在行業中的地位、拓展業務規模以及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具有至關重要的意義。

印度尼西亞和菲律賓，作為全球鎳礦產量的領頭羊，始終是我們主要的鎳資源供應國。在已探明的鎳資源分佈中，印尼以其豐富的鎳儲量位居全球之首，佔世界總儲量的42%。根據標普全球市場財智的數據，二零二四年菲律賓鎳礦產量為38.7萬噸，僅次於印度尼西亞，是全球第二大鎳礦生產國。我們通過與這些國家的上游礦山建立的長期穩定供應關係，確保能夠持續無阻地獲取高品質的鎳產品，進一步鞏固了我們在行業中的競爭優勢。二零二四年，我們繼續深化與印尼和菲律賓礦山的合作關係，通過戰略投資和技術創新，加強了供應鏈的穩定性和抗風險能力。同時，我們也積極探索新的資源渠道和多元化供應策略，以應對全球市場的變化和潛在的地緣政治風險，為公司的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我們與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在印度尼西亞奧比島共同投資HPAL及RKEF項目，雙方達成了穩定而深入的合作。印度尼西亞合作夥伴在奧比島上擁有的礦山資源，可為公司冶煉項目提供穩定的鎳礦原材料供應。

在菲律賓，公司與亞洲鎳業(Nickel Asia Corporation)、CTP Construction and Mining Corp.等領先的開採商均建立了超過十年的長期合作關係，能夠為公司的鎳礦貿易業務提供穩定的鎳礦供應。

我們擁有長期合作的優質客戶群體

公司憑藉十六年來在鎳產業鏈的深度參與，我們積累了良好的行業信譽和口碑，與國內外具有領先地位的大型生產企業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新能源汽車行業。公司在二零二四年繼續擴大其在新能源汽車行業的影響力，特別是在HPAL項目上的產能逐步增加，為公司帶來了新的增長機遇。公司已與多家前驅體／正極企業簽訂了長期合作協議。

不銹鋼行業。作為中國最大的鎳礦貿易公司，我們能夠豐富地獲取在東南亞的鎳資源，並維持穩定的供應鏈及完善的質量控制體系。因此，我們與大型及行業領先的公司就供應鎳礦及鎳鐵建立長期及穩定的關係。

我們秉承ESG可持續發展理念

公司已構建了一套完善的ESG運行體系，制定了相應的ESG政策，並成立了董事會ESG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識別與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管理情況。二零二四年，公司繼續遵循既定政策和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確保ESG相關事務得到妥善管理和持續優化。公司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到貿易、生產、銷售的每一個環節，致力於循環利用生產過程中的副產品，打造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的智能化、集群化產業園區。

前景

完成既有項目建設及豐富我們的產品種類

公司在印度尼西亞投資的Obi項目，是推動我們未來盈利增長的關鍵因素。因此，確保Obi項目生產線按計劃順利啟動並高效運行對於我們的業務拓展至關重要。我們將遵循既定計劃，集中資源，有序推動RKEF項目之KPS項目建設，逐步實現產能的釋放。與此同時，公司正致力於增強適應多種下游產品生產的研發能力，積極研究HPAL項目尾渣的綜合利用工藝以及鎳、鈷金屬和其他產品的生產工藝，以不斷拓展產品線，應對日益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

提升研發能力，促進技術革新

公司積極順應行業發展潮流，通過不懈的研發努力，成功對現有生產工藝進行了升級，並引進了更為尖端的設備，提升生產效率的同時也確保了產品維持在高標準的質量水平。公司致力於推動各業務領域的可持續發展，通過技術革新和流程優化，提升了資源使用效率，並增強了生產過程的環保特性。在濕法礦渣資源綜合利用等眾多產品線的拓展上，公司已積累了深厚的技術底蘊，為未來技術的進一步升級和產品創新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此外，通過建立新的研究中心、加強與高校和研究機構的合作，以及組建一支高素質的科研團隊，公司的研發實力得到了顯著增強，並且明確了未來研發的重點方向，這些方向包括紅土鎳礦中金屬資源的綜合開發、節能減排技術、智能化控制以及項目技術改造等關鍵領域。

構建更為開放繁榮的鎳資源生態系統

公司致力於構建一個先進的鎳資源生態系統，通過精心規劃的產業園區建設、完善的基礎設施配套以及戰略性的下游產業集群引進，強化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公司將以開放的姿態推動技術創新和產業協同，積極打造一個可持續發展的鎳資源生態系統。

二零二四年，公司全力推進奧比島基礎設施建設，致力於實現園區內物流、技術與資源的高效集成，全面提升園區運營效率與可持續發展能力。在供水系統建設上，公司通過精細化管理，結合園區工業與生活用水需求，優化雨季與旱季的水資源調配，確保供水的穩定性與可靠性，為園區的持續運營提供有力支持。在生活區建設方面，公司秉持生態友好理念，為當地居民打造高品質居住環境，同時為項目員工提供高標準居住設施，保障社區和諧穩定與員工生活質量。在交通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公司積極推進港口與機場建設，為物流運輸與員工通勤提供極大便利，顯著增強園區的對外聯通性與內部流動性。綜合上述舉措，公司不僅顯著提升了奧比島園區的整體運營效率，還為當地社區發展與員工福祉做出積極貢獻，充分彰顯了公司在基礎設施建設與社會責任履行方面的卓越擔當。

財務回顧

收入分類變動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我們財務披露改為以兩個主要分類報告我們的收入：(i) 鎳產品貿易，主要反應紅土鎳礦、鎳鐵以及鎳鈷化合物貿易所得的收入；及(ii) 鎳產品生產，主要反應鎳鐵及鎳鈷化合物生產所得的收入。該收入分類變動主要由於設備製造業務主要服務於本公司Obi項目，隨着HJF項目建設基本完成，合併報表層面設備製造業務收入減少，而Obi項目投產進一步增加公司整體收入，導致設備製造業務收入佔比大幅降低。由於該業務已不再構成本集團的一項主營業務，我們認為將該業務產生的收入併入「其他」分類會較為合適。我們追溯修訂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該收入分類變動不會影響我們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或綜合現金流量表。

收入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和產品劃分並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的總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鎳產品貿易				
紅土鎳礦	3,708,890	12.7	3,174,286	15.1
鎳鐵	12,143,422	41.5	8,035,189	38.2
鎳鈷化合物	—	—	414,790	2.0
小計	15,852,312	54.2	11,624,265	55.3
鎳產品生產				
鎳鐵	1,302,192	4.5	1,511,280	7.2
鎳鈷化合物	11,100,635	38.0	7,241,258	34.4
小計	12,402,827	42.5	8,752,538	41.6
其他 ⁽¹⁾	977,819	3.3	682,513	3.1
總計	29,232,958	100.0	21,059,316	100.0

附註：

- (1)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我們財務披露改為以兩個主要分類報告我們的業務：(i) 鎳產品貿易，主要反應紅土鎳礦、鎳鐵以及鎳鈷化合物貿易所得的收入；及(ii) 鎳產品生產，主要反應鎳鐵及鎳鈷化合物生產所得的收入。請參閱本公告「收入分類變動」一節。

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59.3百萬元增加38.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233.0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鎳產品貿易和生產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24.3百萬元增加36.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52.3百萬元，主要由於(i)公司參股項目HJF全面達產，貿易鎳鐵採銷增加導致貿易鎳鐵收入增加人民幣4,108.2百萬元；(ii)二零二四年貿易紅土鎳礦的採銷增加，但部分被紅土鎳礦市場價下跌因素所抵銷，導致貿易紅土鎳礦收入增加人民幣534.6百萬元。貿易業務收入的上升亦被以下因素部分抵減：二零二三年同期因滿足長期協議需求，我們採購並銷售了鎳鈷化合物，導致二零二四年貿易鎳鈷化合物收入減少人民幣414.8百萬元。

生產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52.5百萬元增加41.7%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02.8百萬元，主要由於鎳鈷化合物銷量隨HPAL三期項目投產增加，但部分被鎳市場價和鈷市場價下跌因素所抵銷，導致鎳鈷化合物收入增加人民幣3,859.4百萬元；生產業務的收入上升亦被以下因素抵減：鎳鐵市場價下跌導致生產業務的鎳鐵收入下降人民幣209.1百萬元。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的人民幣68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7.8百萬元，主要由於HJF項目全面達產，銷售的輔料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82.0百萬元增加58.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52.5百萬元，毛利率由16.1%上漲至18.3%。

貿易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9.8百萬元上漲9.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0.7百萬元。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由3.6%下降至2.9%，主要由於(i)市場價格下跌；及(ii)低毛利的貿易鎳鐵銷售佔比增加所致。

生產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9.9百萬元增加68.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38.9百萬元。鎳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率由32.8%上漲至39.0%，主要由於鎳鈷化合物銷量增加，導致鎳鈷化合物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50.5百萬元，此外，銷售量的增加還帶來了規模經濟效應，進一步提升了整體生產效率，毛利率由38.4%上漲至42.8%。

其他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3百萬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9百萬元，其他業務的毛利率於同期由13.5%下降至5.4%。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2百萬元增長14.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增加20.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0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量增加對應的檢測費及營銷員工的薪酬支出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8.0百萬元增加11.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3.8百萬元，主要由於(i)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85.3百萬元；以及(ii)保險費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5.8百萬元下降24.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2.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美元兌人民幣的上升趨勢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升趨勢相比程度較小，匯兌虧損淨額減少人民幣250.0百萬元；其他經營開支的下降被以下因素抵減：於報告期我們對無形資產中客戶關係的可收回價值進行評估，確認了減值人民幣142.3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7.5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利率上漲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3.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參股的RKEF一期項目全面達產後HJF產生的利潤大幅增長所致。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1.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17.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0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針對項目公司盈利狀況預提所得稅。

年度利潤及淨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年度利潤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21.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08.8百萬元。淨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2%上漲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0%。

流動資產、財務資源及流動比率

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多項資金及庫務措施。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因應當前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的任何風險特徵作出相關調整，以定期管理本公司的資本架構；(ii)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持續監察本公司的潛在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會計及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計現金流量；(iii)僅與認可及信譽卓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而該等第三方均須接受本公司的信貸審核程序；及(iv)在適當情況下使用租賃及計息貸款等多種金融工具，以在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2,599.3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78.9百萬元增加22.6%。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到人民幣5,032.4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16.8百萬元增加9.0%。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倍減少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9倍。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5,678,955	99.2	6,202,403	82.4
土地使用權	28,697	0.5	557,517	7.4
於一間聯營企業的權益	18,148	0.3	770,000	10.2
總計	5,725,800	100.0	7,529,920	100.0

承擔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98,669	8,758,705

債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債項人民幣13,852.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532.3百萬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6,022.6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76.4百萬元）和人民幣7,810.1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89.2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9.6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7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0.8，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0.9相比略有下降。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所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藍鯨國際有限公司與PT. Trimegah Bangun Persada Tbk訂立股東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合營公司PT. Cipta Kemakmuran Mitra，以從事石灰生產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寶鑫特鋼與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PT Halmahera Persada Lygend訂立股東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合營公司PT Bhakti Bumi Sentosa，以從事HPAL冶煉礦渣處理廠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財務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本集團開展業務所使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會通過進行定期檢討管理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部分貸款由(i)以位於中國的樓宇作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位於中國和印度尼西亞的樓宇及土地作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35.9百萬元）；(ii)以位於中國境內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0.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7.2百萬元）；(iii)以位於印尼的廠房及機械、電子及辦公設備、汽車及在建建築的抵押，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98.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22.1百萬元）；(iv)以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作抵押，其賬面價值人民幣65.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v)以賬面價值人民幣848.6百萬元的存款作質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0.6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向金融機構質押其他資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PT Bangunan Teknik Grup (「**BTG**」，力勤投資的聯繫人) 作為服務提供方與服務接收方PT OBI Nickel Cobalt (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了有關奧比島濕法渣中試線壓濾及洗滌備料工程建設服務的協議。**BTG**作為服務提供方亦於同日與服務接收方KPS (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了有關奧比島中央區M5-M7碼頭後方場地土石方工程的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已完成將本公司的47,077,941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轉換H股**」)，而該等轉換H股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完成總經理變更，聘任胡芝春博士為本公司總經理 (「**總經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KPS已與寧波力華港機重工有限公司 (「**寧波力華**」) 訂立設備採購協議，據此，KPS已同意購買且寧波力華同意出售若干設備，對價為10,749,918美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1,969人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76人)。

我們主要通過求職網站、僱員推薦及校園招聘計劃來滿足我們的招聘需求。我們的僱員通常與我們訂立標準的僱傭合約。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工資、獎金及津貼。我們根據僱員的職位為其設定績效目標，並定期審查其績效。我們為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持續培訓，以提高僱員的行業、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彼等對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安全標準的熟悉程度。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要求，我們參與由當地地方政府當局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並為我們的僱員投購強制性養老金繳款計劃以及醫療及工傷保險計劃。我們亦為僱員繳納失業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5元(稅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稅前))，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定義見下文)上獲批准方可作實，並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已付或應付發售開支後)約為3,600.4百萬港元(包括本公司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及比例分配使用。詳情見下表：

用途	截至二零二三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		截至
	可動用的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 實際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奧比島的鎳產品生產項目的 開發及建設	2,030.7	2,030.7	0	2,030.7	0
向CBL額外注資	864.1	864.1	0	864.1	0
就於印度尼西亞的鎳礦資源 作出潛在少數股權投資	345.6	0	0	0	345.6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360.0	360.0	0	360.0	0
總計	3,600.4	3,254.8	0	3,254.8	345.6

自上市日期起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中的約3,254.8百萬港元，佔所有募集資金的90.4%，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約為345.6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決定修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改為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並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理由

招股章程所披露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於招股章程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當時及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釐定。就此而言，董事會不時評估市況以及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營運，以釐定所得款項淨額的最有效及效率用途。

本公司原擬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對於印度尼西亞的鎳礦資源作出潛在少數股權投資，且於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一直尋找合適的投資目標。儘管本公司已對潛在投資目標開展評估並進行磋商，惟截至本公告日期，雙方仍未能就商業條款（尤其是定價方面）達成共識，且並未作出任何該等少數股權投資。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在取得根據澳大利亞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規則(Australas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Exploration Results, Mineral Resources and Ore Reserves)編製的報告（「JORC報告」）時遭遇實際困難，該報告詳述相關礦山的資源、儲備品位及其他特徵。本公司認為有必要取得相關鎳礦的JORC報告，以精確估計其資源及儲備，這對評估礦山價值及磋商公平合理的投資價格至關重要。然而，於其盡職調查過程中，本公司發現多個潛在投資目標無法即時提供JORC報告。考慮到前述情況及當地監管變動令外商投資於印度尼西亞的鎳礦業的挑戰日益嚴峻，董事會已議決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具體而言，該等所得款項擬用於本公司鎳產品貿易業務的結算。由於Obi項目的生產線陸續投產，本集團的鎳產品貿易隨之增加，導致對銀行信貸融資及貿易融資的需求上升，增加了本集團的短期負債。本公司認為，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調配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將減少上述短期負債的產生，並使本公司整體受益，原因為資源調配能夠更具效率及效益。此舉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穩健性，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運營能力，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董事會認為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其他事項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議決，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定義見下文）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決議案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刊載。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及促進嚴格的企業管治。本集團企業管治原則旨在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強調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高標準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確保其業務及營運均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本集團於報告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載列的守則條文第C.2.1及C.1.6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報告期內，蔡建勇先生為董事長，而總經理為江新芳先生，其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蔡建勇先生被委任為總經理，以代替江新芳先生。作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蔡建勇先生擁有豐富的國際商品貿易經驗，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營運的整體管理。彼於本集團發展及業務擴充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故董事會深信，蔡建勇先生同時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對本集團的管理有利。

此外，由經驗豐富且高質素的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運作可確保權力平衡。董事會目前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蔡建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本集團相信，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組成有頗強的獨立元素。

於報告期後，蔡建勇先生因工作變動辭去總經理職務，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同時繼續擔任（其中包括）董事長及執行董事。胡芝春博士已獲委任為總經理，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所載的規定。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架構，確保架構有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盡量提高其營運效能。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Lawrence LUA Gek Pong先生因有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集團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充足公眾持股量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致使公眾人士不時持有股份的最低百分比將為(a)15%及(b)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後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以較高者為準)。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均維持聯交所要求的前述最低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資料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持續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在本公司內部的實施情況，確保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及減輕我們業務運營所涉及的風險。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張爭萍女士、何萬篷博士及王緝憲博士)，張爭萍女士(即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的事宜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進行討論。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載列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會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登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釐定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ygend.com)發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所有客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及全體股東的理解、支持和信任致以謝意，本集團全體員工將攜手股東一如既往地勤奮工作。

承董事會命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蔡建勇

中國，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建勇先生、費鳳女士、蔡建威先生、余衛軍先生和王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LUA Gek Po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萬篷博士、張爭萍女士和王緝憲博士。